

关于莆田市荔城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4 年 1 月 4 日在荔城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荔城区人民政府副区长、区财政局局长 陈志鸿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莆田市荔城区 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预算草案提请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3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区委的决策部署，严格贯彻落实各项财政政策，切实保运转、保民生、促发展。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区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01000 万元，增长 2.9%，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17550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25500 万元。

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为 48750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18250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5000 万元。

预计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完成 487000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18700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00000 万元。

预计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3786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及转移支付财力 271389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收入 27119 万元，收回上级专项 6805 万元，收回存量资金 75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545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36 万元，调入资金 66800 万元。

预计 2023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46645 万元，其中：区本级支出 332109 万元（含上年本级结转支出），补助六个镇街财力支出 14536 万元。

调出资金 32000 万元用于专项债券付息及手续费支出。

预计当年收支结余 16 万元。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由于收入结算体制原因，区本级收入与全区总收入数据一致，即预计 2023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87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预计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2109 万元（含上年本级结转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1. 全区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区五届人大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250000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受土地出让减少和新增专项债券等因素影响，经区政府研究决定进行调整，并报经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调整后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274532 万元，支出预算 342660 万元。

预计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 274532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00000 万元、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12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7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32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收入 111100 万元、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项目收入 50000 万元、收回存量政府性基金资金 130 万元。

预计 2023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 34266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资金支出 201920 万元、其他政府性项目支出 67450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及发行费支出 73290 万元。

上年实际滚存结余 102471 万元，调出资金 66300 万元，调入资金 32000 万元，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43 万元。

2. 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预计 2023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274532 万元，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342660 万元，上年政府性基金实际滚存结余 102471 万元，调出资金 66300 万元，调入资金 32000 万元，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4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1.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预计 2023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 万元（主要是企业上缴利润收入），上年滚存结余 560 万元。

预计国有资本经营支出 30 万元，调出资金 500 万元补充一般公共预算。

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60 万元。

2.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收支情况的数据与全区数据一致，在

此不再一一表述。

(四)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1.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预计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5913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498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4153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28577 万元。

预计 2023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 54781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4982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799 万元。

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32931 万元。

2. 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

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支情况的数据与全区数据一致，在此不再一一表述。

(五)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3 年初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1271695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15163 万元；专项债务 1056532 万元。当年度转贷债务 13821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27119 万元；专项债券 111100 万元。当年度偿还债务 2846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18466 万元；专项债券 10000 万元。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138144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223816 万元；专项债务 1157632 万元。2023 年债务限额 1425931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26829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157632 万元，债务规模控制在省政府核定的总债务限额之内。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编审工作尚未开始，由于涉及上下级财政结算等原因，上述数据会有所变化，待省、市财

政决算审定后再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六）2023 年重点工作成效

2023 年财政部门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1. 切实兜牢“三保”，优先保障民生支出。按照“三保”预算编制口径，2023 年全区“三保”预计支出 214556 万元（其中：“保工资”109143 万元、“保运转”14502 万元、“保民生”90911 万元），切实兜牢“三保”。按照民生领域口径统计，2023 年全区民生相关预计支出 283593 万元，占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1.8%，重点民生等领域支出得到有力保障。一是支持教育事业发展，2023 年教育经费预计支出 135777 万元，有力保障了城乡教育发展。其中主要是：加强各学段教育投入，城乡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6389 万元，高中生均公用经费支出 1261 万元，幼儿公用经费支出 1064 万元；加大职业教育投入，职业教育学生免除学费及助学金支出 581 万元；加强教育基础设施建设，校安工程、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建设、幼儿园改扩建、莆田八中及中山中学新校区建设等项目已支出 25759 万元。二是进一步完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经费支出 55527 万元。比如，全年拨付困难群众救助资金 5817 万元，用于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生活补助等，落实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三是全力保障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卫生健康经费支出 28535 万元。比如，逐步提升医疗保障水平，2023 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均筹资水平从 930 元/年提高到 990 元/年，全年拨付城乡居民医保资金 11860 万元，有效地减轻了患病群众的经济负担。四是加大城乡基础设施建设

投入，城乡社区事务经费支出 22194 万元，增长 2.5%，其中：投入 7192 万元用于城乡污水整治 PPP 项目；投入 9789 万元用于推进城乡环卫一体化，努力提升城乡环境卫生水平。五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全年乡村振兴试点示范资金支出 3014 万元，支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改善农村生产和生活条件，推动农村产业发展，促进农民增收致富。

2. 多元化筹集资金，保障项目资金需求。一是通过向上争取专项资金、银行融资、经营性土地拍卖等方式多元化筹资，解决重点项目资金需求，全年拨付 25 亿元，用于荔城区兴化府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福建省广播电视传输发射中心 301 台改造项目、白塘路安置区及其配套道路工程、西天尾林峰片区棚改项目、联十一线荔城段黄石天马安置区、玉湖新城埭里安置房 AB 区及配套市政设施项目等。二是安排惠企资金 6879 万元，扶持企业加快发展，促进企业转型升级，增强后劲，培植后续财源，其中主要是：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3140 万元、第三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1880 万元。三是盘活处置我区现有闲置的商业及办公用房，促进商业项目形成集聚，繁荣我区的商业氛围和特色的楼宇经济，有力保障招商引资。

3. 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大力推进实施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不断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确保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一是强化政府预算绩效管理，优化收支结构，保障财政平稳、健康发展；进一步完善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制度、管理办法。二是构建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和结果应用的预算绩效闭环系统。三是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

基金预算全部纳入绩效管理。

4. 强化财税制度改革，成效逐步显现。全面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推进深化财税改革的政策，进一步规范财政管理，提高理财水平，改革成效逐步显现。**一是**规范预算公开范围和“三公”经费预算信息。在编制全口径预算的基础上，努力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科学性，全面推进预决算公开和预算绩效管理，强化预算约束。**二是**完善国库集中支付改革制度。2023年进一步完善集中支付流程和制度，提高国库资金运行效率，确保财政资金运行安全、高效、透明，全区实现国库集中支付全覆盖。**三是**盘活部门单位存量资金，用于惠民生补短板等急需的开支。对各类存量资金进行清理核查，清理收回上级专项6805万元。

5. 强化财政管理，提升财政效能。**一是**加强财政收支管理。开展走访企业服务活动，密切协调税务部门，了解税源企业经营状况与企业财税政策落实情况，盯紧目标、挖掘潜力、早抓收入、抓好收入。同时坚持资金统筹安排，科学管理，依法理财，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压缩一般性支出，强化预算约束，严肃财经纪律。**二是**强化政府债务风险管理。完善债务风险防控机制，实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举借机制，做好政府债务分类管理和动态监控工作。加快推进融资平台公司市场转型工作，规范融资平台债务管理。加强对债务风险状况的预警和评估，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预案。**三是**强化监督意识。把财政监督有效地融入财政管理中去，由“检查型”监督向“管理型”监督转变，坚持监督检查与督促整改、建章建制相结合，从单纯查处问题转到规范管理上来，从个别

问题的查处转到规范全系统的财务管理上来，促进财政资金规范使用。**四是**加大评审力度，2023 年预计完成各类财政性投资预结算评审项目 112 个，送审造价 448126 万元，审减造价 11111 万元，核减率 2.48%。

2023 年财政运行情况总体较好，严格贯彻落实各项财政政策，重点支出保障有力，预算绩效深入推进，政府债务管理更加规范。但财政运行中仍存在一些困难和挑战，受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影响，财政收入增长空间有限；财政支出刚性增长，收支矛盾进一步凸显，财政收入结构不够优化，财政管理和监督有待进一步加强等等。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4 年预算草案

2024 年财政部门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严控一般性支出。为促进绿色高质量发展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保障。

2024 年预算安排主要遵循以下原则：一是坚持收入预算积极稳妥、实事求是、量力而行的原则，充分考虑我区财政的实际状况，实事求是地反映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避免过度乐观或保守。二是坚持支出预算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厉行节约的原则。在预算编制中，统筹兼顾各方面的需求，合理安排各项支出，同时突出重点，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坚持勤俭节约，落实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三是

坚持提质增效，强化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态势，结合我区实际，综合分析我区经济发展的预期目标，编制 2024 年预算草案：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02000 万元，同比增长 3%，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193000 万元，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09000 万元，增长 3%。

（2）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根据现行财政预算管理体制，测算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 340407 万元（其中：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转移支付财力 277407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 万元、调入资金 63000 万元），补助下级转移支付 14951 万元。

（3）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计划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307407 万元（按照“三保”预算编制口径，2024 年安排“三保”预算支出合计 227667 万元，其中：“保工资”109719 万元、“保运转”4026 万元、“保民生”113922 万元。后续若中央及省定“三保”范围及标准调整，在预算执行中将相应予以调整调剂，确保“三保”足额保障到位）。主要支出项目为：①人员类支出 186188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区级配套 8306 万元，医疗保险基金区级配套 11000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补助 4000 万元、职业年金 3400 万元，丧葬费 840 万元，城乡医疗救助 1800 万元等。②运转类支出 14382 万元，其中：教育系统公用经费 11730 万元、区直机关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2652 万元。③安排区本级民生项目支出和其他专项

支出资金 91886 万元（含 2024 年收回财政存量资金 100 万元安排用于一般债券付息、安排预备费 3100 万元）。④补助六个镇（街）转移支付支出 14951 万元。

（4）上年滚存结余 16 万元，调出资金 33000 万元用于专项债券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5）当年收支结余 16 万元。

2. 202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由于收入结算体制原因，区本级收入与全区总收入数据一致，即预计 202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 502000 万元，其中：上划中央收入 193000 万元，地方级 309000 万元。区本级可用财力为 340407 万元。

预计 2024 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92456 万元：①人员类支出 186188 万元，②运转类支出 14382 万元，③安排区本级民生项目支出和其他专项支出资金 91886 万元（含 2024 年收回财政存量资金 100 万元安排用于一般债券付息）。

3. 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安排情况

按照财政部关于做好提前下达转移支付指标的要求，将截至 2023 年 12 月 15 日收到的上级财政提前下达的转移支付指标 38342 万元，全额编入 2024 年预算。其中财力补助性转移支付指标 17156 万元列入区级财力统筹预算安排，其他专项转移支付指标 21186 万元全部安排专项支出。

（二）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 2024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安排情况

（1）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6000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20000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000 万元，

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700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6000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4962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 700 万元，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130038 万元。

(3) 预计上年滚存结余 43 万元，调出资金 63000 万元，调入资金 33000 万元用于专项债券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4) 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43 万元。

2. 2024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4 年区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06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76000 万元，预计上年滚存结余 43 万元，调出资金 63000 万元，调入资金 33000 万元。预计年末滚存结余 43 万元。

(三)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1. 2024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安排

按照推进全口径预算编制工作要求，2024 年将区国有企业（莆田市荔城区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莆田市荔商食品贸易有限公司、莆田市天得拍卖有限公司、莆田妈祖工艺城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市荔城区荔鑫园林绿化有限公司等企业）资本经营收支纳入预算。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0 万元，主要是预计企业上缴利润 30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60 万元。

(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 万元，其中：用于荔城区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1 万元，用于荔城区荔隆置业有限公司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 万元。

(3) 年末滚存结余 60 万元。

2. 2024 年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区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的数据与全区数据一致，在此不再一一表述。

(四)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1.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1)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4905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843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6469 万元。上年滚存结余 44699 万元。

(2)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61238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837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2862 万元。

(3) 年末滚存结余 48366 万元。

2. 2024 年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安排

区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情况的数据与全区数据一致，在此不再一一表述。

(五) 扎实抓好 2024 年预算执行

围绕上述 2024 年预算安排，财政部门将继续全面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扎实做好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确保全年预算目标顺利完成。

1. 培植税源、加强征收，提升财政保障能力。加大对重点税源企业的扶持力度，鼓励企业增加投资、扩大生产规模和创新发展的，从而增加税收收入。协调税务部门完善税收征管机制，加强对纳税人的监督和管理，提高征收效率，确保税收的依法及时征收。

2. 持续推进财政改革创新。按照全面深化财税改革的总体要求，稳步推进财政制度创新，确保财政平稳运行，**一是**完善国库支付管理。在全区预算单位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全覆盖的基础上，主动做好资金拨付的各项服务工作，及时审核、下达项目用款额度，减少资金滞留，加快资金拨付进度。**二是**加大清理结余结转资金力度。继续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切实消化和压缩结余结转资金规模，建立结余结转资金定期清理机制，有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加大财政监督力度。开展会计质量检查和专项资金检查，进一步严格会计制度，坚决查处弄虚作假、套取财政资金等违反财经纪律的问题。**四是**严控“三公”经费和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格执行会议、接待、培训等有关制度文件，运用信息化技术手段，不断规范和完善“三公”经费电子监察系统，提高监管效率。**五是**加强财政评审管理。积极履行财政评审职责，规范政府投资项目建设管理行为，有力推进项目进度。**六是**加强政府性债务管控，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建立规范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有效发挥规范举债的积极作用，同时依托财政部的全口径债务平台，完善债务风险防控机制，严守风险防控底线，建立健全政府性债务举借机制，做好政府债务分类管理和动态监控工作。推动融资平台公司市场化转型，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

3. 多渠道筹集资金，保障重点项目资金需求。**一是**积极向上争取 2024 年新增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用于重点项目及民生类工程支出，优先保障道路基础设施建设、水利基础设施维护和建设、安置房等重点项目。**二是**有效利用各种融资工具包括发行企业债券等募集资金，用于弥补重点项目建设资金缺口。

三是实行政府购买服务，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项目，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承担，减少资金浪费，有效利用项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是保障重点项目支出，2024 年全年重点安排 1.3 亿元用于扶持产业发展；安排资金 3500 万元用于木兰溪防洪建设、中小河流综合整治和水利工程修复等项目；安排 6658 万元用于城乡污水整治项目等。

4. 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一是**推动教育优质发展。2024 年计划进一步优化城乡学校布局，持续推进中山中学绶溪校区和壶兰校区（初中部、小学部）、中山中学新校区（绶溪）、荔城区实验学校等项目建设。**二是**推进医疗保障体系建设，预计安排资金 14600 万元，继续支持以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城镇居民医疗保险为主要内容的基本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加快镇（街）卫生院和社区服务中心建设，支持开展城市社区公共卫生服务、药品零差率改革等。**三是**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建设，预计安排资金 36000 万元用于社会保障体系支出。比如，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均衡化、城乡低保补助制度、实施农村养老保险改革等；用于城乡残疾人困难补助和护理补贴等；用于落实重点优抚对象和革命“五老”人员抚恤制度等。**四是**深化社会治理创新。预计安排资金 2550 万元，用于道路安全、实施网格化管理、社会管理创新、公共视频监控及治安探头升级改造等建设。**五是**支持乡村振兴建设，预计安排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资金 2800 万元，用于支持促进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

各位代表！当前我区正处在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阶段，财政部门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扎实工作，真抓实干，加强财政管理，充分发挥财政职能，积极助推高质量发展。

- 附表：
1.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2.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4.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6.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表
 7.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8.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9.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10.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11.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2.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13.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表

附表 1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3 年 预计数	2022 年 收入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2023 年 预计数	2022 年 收入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一. 财政总收入	487000	486837	163	0.0%	487000	486837	163	0.0%
1. 税性收入	408000	385315	22685	5.9%	408000	385315	22685	5.9%
2. 非税收入	79000	101522	-22522	-22.2%	79000	101522	-22522	-22.2%
二. 地方级收入	300000	326040	-26040	-8.0%	300000	326040	-26040	-8.0%
1. 税收收入	221000	224518	-3518	-1.6%	221000	224518	-3518	-1.6%
(1) 增值税	98500	83712	14788	17.7%	98500	83712	14788	17.7%
(2) 企业所得税	34200	27721	6479	23.4%	34200	27721	6479	23.4%
(3) 个人所得税	8200	6373	1827	28.7%	8200	6373	1827	28.7%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00	10349	-349	-3.4%	10000	10349	-349	-3.4%
(5) 资源税	0	0	0		0	0	0	
(6) 房产和城市房地产税	12000	6805	5195	76.3%	12000	6805	5195	76.3%
(7) 印花税	5000	4321	679	15.7%	5000	4321	679	15.7%
(8) 城镇土地使用税	4900	4083	817	20.0%	4900	4083	817	20.0%
(9) 土地增值税	12700	37355	-24655	-66.0%	12700	37355	-24655	-66.0%
(10) 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4680	2436	2244	92.1%	4680	2436	2244	92.1%
(11) 耕地占用税	2000	2660	-660	-24.8%	2000	2660	-660	-24.8%
(12) 契税	28650	38533	-9883	-25.6%	28650	38533	-9883	-25.6%
(13) 环境保护税	120	118	2	1.7%	120	118	2	1.7%
(14) 其他税收收入	50	52	-2	-3.8%	50	52	-2	-3.8%

项目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情况			
	2023 年 预计数	2022 年 收入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2023 年 预计数	2022 年 收入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2. 非税收入	79000	101522	-22522	-22.2%	79000	101522	-22522	-22.2%
(1) 专项收入	4350	5982	-1632	-27.3%	4350	5982	-1632	-27.3%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4000	4867	-867	-17.8%	4000	4867	-867	-17.8%
(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900	9254	-2354	-25.4%	6900	9254	-2354	-25.4%
(3) 罚没收入	0	7174	-7174	-100.0%	0	7174	-7174	-100.0%
(4)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0	242	-112	-46.3%	130	242	-112	-46.3%
(5)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7560	78588	-11028	-14.0%	67560	78588	-11028	-14.0%
其中:国库存款利息收入	40	158	-118	-74.7%	40	158	-118	-74.7%
(6) 捐赠收入	0	11	-11	-100.0%	0	11	-11	-100.0%
(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	15	-5	-33.3%	10	15	-5	-33.3%
(8) 其他收入	50	256	-206	-80.5%	50	256	-206	-80.5%
三. 上划中央收入	187000	160797	26203	16.3%	187000	160797	26203	16.3%
1. 税性收入	187000	160797	26203	16.3%	187000	160797	26203	16.3%
(1) 增值税	98500	83712	14788	17.7%	98500	83712	14788	17.7%
(2) 消费税	400	344	56	16.3%	400	344	56	16.3%
(3) 企业所得税	51300	41581	9719	23.4%	51300	41581	9719	23.4%
(4) 个人所得税	12300	9560	2740	28.7%	12300	9560	2740	28.7%
(5) 车辆购置税	24500	25600	-1100	-4.3%	24500	25600	-1100	-4.3%
四、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378661	456333	-77672	-17.0%				
(1) 补助下级支出	14233	28146	-13913	-49.4%				
(2)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363832	428187	-64355	-15.0%	363832	428187	-64355	-15.0%
其中:调出资金	32000	20879	11121	53.3%	32000	20879	11121	53.3%

附表 2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类)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支出数	2022 年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2023 年支出数	2022 年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支出合计	346645	377643	-30998	-8.2%	332109	349497	-17388	-5.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507	36293	-10786	-29.7%	18007	27337	-9330	-34.1%
国防支出	482	577	-95	-16.5%	482	577	-95	-16.5%
公共安全支出	3571	3688	-117	-3.2%	3571	3573	-2	-0.1%
教育支出	137093	135777	1316	1.0%	137093	135777	1316	1.0%
科学技术支出	2136	2425	-289	-11.9%	2136	2425	-289	-11.9%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8	1975	-597	-30.2%	1378	1975	-597	-30.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27	68529	-13002	-19.0%	54150	65669	-11519	-17.5%
卫生健康支出	28535	27462	1073	3.9%	28302	27302	1000	3.7%
节能环保支出	2669	4135	-1466	-35.5%	2669	4135	-1466	-35.5%
城乡社区支出	22194	21659	535	2.5%	22100	18514	3586	19.4%
农林水事务支出	10585	25493	-14908	-58.5%	6139	20477	-14338	-70.0%
交通运输支出	1397	2515	-1118	-44.5%	1241	2439	-1198	-49.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35	12239	-7704	-62.9%	4535	4918	-383	-7.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22	5102	-2780	-54.5%	2322	5102	-2780	-54.5%
金融支出	200	57	143	250.9%	200	57	143	250.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0	0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41	1242	199	16.0%	1441	1242	199	16.0%
住房保障支出	17611	17922	-311	-1.7%	16881	17425	-544	-3.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05	0	705		705	0	70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63	2912	-249	-8.6%	2663	2912	-249	-8.6%
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26070	7602	18468	242.9%	26070	7602	18468	242.9%
债务发行费支出	24	39	-15	-38.5%	24	39	-15	-38.5%
预备费	0	0	0	0	0	0	0	
当年收支结余	16	23663	-23647	-99.9%	16	23663	-23647	-99.9%

附表 3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计支出数	2022 年收入决算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收入合计	274532	489616	-215084	-43.9%
一. 交通运输类收入	0		0	
港口建设费收入	0		0	
二.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类收入	0		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0		0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资金收入	0		0	
三. 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0		0	
四. 城乡社区类收入	13302	13325	-23	-0.2%
(一)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0	
(二) 城镇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0		0	
(三) 土地有偿使用收入	12000	10341	1659	16.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000	10285	1715	16.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		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	56	-56	-100.0%
(四)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32	2628	-1696	-64.5%
(五) 污水处理费收入	370	356	14	3.9%
五. 彩票公益金收入	0		0	
六. 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50130	55839	-5709	-10.2%
上级补助收入	100000	102762	-2762	-2.7%
债务转贷收入	111100	296803	-185703	-62.6%
调入资金	32000	20887	11113	53.2%
调出资金	66300		66300	
			0	
上年滚存结余	102471	204108	-101637	-49.8%
本年结余		102471	-102471	-100.0%

附表 4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 计支出数	2022 年度 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支出合计	342660	591253	-248593	-42.0%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2	-432	-100.0%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432	-432	-100.0%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03695	130625	-26930	-20.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0363	-130363	-100.0%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62	-262	-1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		12	-12	-100.0%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12	-12	-100.0%

项 目	2023 年预 计支出数	2022 年度 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45100	28873	16227	56.2%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5100	28873	16227	56.2%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金融支出				
金融调控支出				
其他支出	146829	378010	-231181	-61.2%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6820	377281	-230461	-61.1%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0	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	729	-720	-98.8%
抗疫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36924	29485	7439	25.2%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6924	29485	7439	25.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2	312	-200	-64.1%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2	312	-200	-64.1%
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10000	
上解支出		504	-504	-100.0%
补助下级支出				
调出资金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6300	23000	43300	188.3%
调入资金	32000		32000	
本年累计结余	43	102471	-102428	-100.0%

附表 5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 年预计数	2022 年决算数	项 目	2023 年预计数	2022 年决算数
一、利润收入	30	227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	7
其中：莆田市荔城区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4	4
莆田市天得拍卖有限公司	0		其中：莆田市荔城区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4	
莆田市荔商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0				
莆田妈祖工艺城股份有限公司	0				
莆田市荔城区荔鑫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0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26	3
二、股利、股息收入			其中：莆田市荔城区商业集团有限公司	26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转移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调出资金	500	
本年收入合计	30	227	本年支出合计	530	7
上年结转	560	302	结转下年	60	560
补助收入		38			
收 入 总 计	590	567	支 出 总 计	590	567

附表 6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类)	2023 年预计数	2022 年决算数	科目编码(类)	2023 年预计数	2022 年决算数
收入合计	59135	54782	支出合计	54781	5100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34982	3316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34982	32991
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0377		基本养老金支出	33337	
利息收入	100		转移支出	1550	
财政补贴收入	13505		其他支出	95	
转移收入	1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4153	2161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19799	18015
个人缴费	3606		基础养老金支出	18059	
集体补助收入	62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1035	
委托投资收益	482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696	
利息收入	575		转移支出	9	
政府补贴收入	19380				
其他收入	38				
转移收入	10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缴费收入			大病保险支出		
利息收入					
政府资助收入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缴费收入			上解支出		
利息收入					
政府资助收入					
上年滚存结余	28577	24214	本年滚存结余	32931	27990

附表 7

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上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271695	215163	1056532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38219	27119	111100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28466	18466	10000
年末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381448	223816	1157632
本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限额	1425931	268299	1157632

附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全区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数				区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数			
	2023 年预 计收入数	2024 年初 预算数	比 2023 年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2023 年预 计收入数	2024 年 初预算数	比 2023 年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一. 财政总收入	487000	502000	15000	3. 0%	487000	502000	15000	3. 0%
1. 税性收入	408000	442000	34000	8. 3%	408000	442000	34000	8. 3%
2. 非税收入	79000	60000	-19000	-24. 1%	79000	60000	-19000	-24. 1%
二. 地方级收入	300000	309000	9000	3. 0%	300000	309000	9000	3. 0%
1. 税收收入	221000	249000	28000	12. 7%	221000	249000	28000	12. 7%
（1）增值税	98500	97000	-1500	-1. 5%	98500	97000	-1500	-1. 5%
（2）企业所得税	34200	35000	800	2. 3%	34200	35000	800	2. 3%
（3）个人所得税	8200	10000	1800	22. 0%	8200	10000	1800	22. 0%
（4）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00	10000	0	0. 0%	10000	10000	0	0. 0%
（5）资源税	0	0	0		0	0	0	
（6）房产和城市房地产税	12000	15000	3000	25. 0%	12000	15000	3000	25. 0%
（7）印花税	5000	5000	0	0. 0%	5000	5000	0	0. 0%
（8）城镇土地使用税	4900	4900	0	0. 0%	4900	4900	0	0. 0%
（9）土地增值税	12700	30000	17300	136. 2%	12700	30000	17300	136. 2%
（10）车船使用和牌照税	4680	4500	-180	-3. 8%	4680	4500	-180	-3. 8%
（11）耕地占用税	2000	2500	500	25. 0%	2000	2500	500	25. 0%
（12）契税	28650	35000	6350	22. 2%	28650	35000	6350	22. 2%
（13）环境保护税	120	100	-20	-16. 7%	120	100	-20	-16. 7%
（14）其他税收收入	50	0	-50	-100. 0%	50	0	-50	-100. 0%
2. 非税收入	79000	60000	-19000	-24. 1%	79000	60000	-19000	-24. 1%
（1）专项收入	4350	5000	650	14. 9%	4350	5000	650	14. 9%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4000	4000	0	0. 0%	4000	4000	0	0. 0%
（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900	8000	1100	15. 9%	6900	8000	1100	15. 9%
（3）罚没收入	0	6000	6000		0	6000	6000	
（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0	0	-130	-100. 0%	130	0	-130	-100. 0%
（5）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7560	40900	-26660	-39. 5%	67560	40900	-26660	-39. 5%
其中：国库存款利息收入	40	40	0	0. 0%	40	40	0	0. 0%
（6）捐赠收入	0	0	0		0	0	0	
（7）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0	0	-10	-100. 0%	10	0	-10	-100. 0%
（8）其他收入	50	100	50	100. 0%	50	100	50	100. 0%
三. 上划中央收入	187000	193000	6000	3. 2%	187000	193000	6000	3. 2%
1. 税性收入	187000	193000	6000	3. 2%	187000	193000	6000	3. 2%
（1）增值税	98500	97000	-1500	-1. 5%	98500	97000	-1500	-1. 5%
（2）消费税	400	500	100	25. 0%	400	500	100	25. 0%
（3）企业所得税	51300	52500	1200	2. 3%	51300	52500	1200	2. 3%
（4）个人所得税	12300	15000	2700	22. 0%	12300	15000	2700	22. 0%
（5）车辆购置税	24500	28000	3500	14. 3%	24500	28000	3500	14. 3%
四、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378661	330407	-48254	-12. 7%	378661	330407	-48254	-12. 7%
（1）补助下级支出					14536	14951	415	2. 9%
（2）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364125	315456	-48669	-13. 4%
其中：调出资金	32000	33000	1000	3. 1%	32000	33000	1000	3. 1%

附表 9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类）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预 计支出数	2024 年预 算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2023 年预 计支出数	2024 年预 算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例 （%）
合计	346645	307407	-39238	-11.3%	332109	292456	-39653	-11.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507	25495	-12	-0.05%	18007	19599	1592	8.8%
国防支出	482	501	19	3.94%	482	501	19	3.9%
公共安全支出	3571	1369	-2202	-61.66%	3571	1368	-2203	-61.7%
教育支出	137093	109366	-27727	-20.22%	137093	106866	-30227	-22.0%
科学技术支出	2136	388	-1748	-81.84%	2136	388	-1748	-81.8%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378	1067	-311	-22.57%	1378	1067	-311	-2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527	45959	-9568	-17.23%	54150	44657	-9493	-17.5%
卫生健康支出	28535	27120	-1415	-4.96%	28302	26867	-1435	-5.1%
节能环保支出	2669	2683	14	0.52%	2669	2683	14	0.5%
城乡社区支出	22194	33035	10841	48.8%	22100	32897	10797	48.9%
农林水事务支出	10585	7703	-2882	-27.23%	6139	3202	-2937	-47.8%
交通运输支出	1397	741	-656	-46.96%	1241	632	-609	-49.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35	1142	-3393	-74.82%	4535	1142	-3393	-74.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22	1803	-519	-22.35%	2322	1803	-519	-22.4%
金融支出	200	100	-100	-50.00%	200	100	-100	-50.0%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0		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441	1221	-220	-15.27%	1441	1221	-220	-15.3%
住房保障支出	17611	16117	-1494	-8.48%	16881	15307	-1574	-9.3%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705	992	287	40.71%	705	992	287	40.7%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663	1997	-666	-25.01%	2663	1997	-666	-25.0%
债务还本支出	18466	16520	-1946	-10.54%	26070	16520	-9550	-36.6%
债务付息支出	7604	8938	1334	17.54%		9497	9497	
债务发行费支出	24	50	26	108.33%	24	50	26	108.3%
预备费支出	0	3100	3100		0	3100	3100	
当年收支结余	16	16	0		16	0	-16	-100.0%

附表 10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计 支出数	2024 年预算 收入数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收入合计	274532	206000	-68532	-25.0%
一、交通运输类收入	0		0	
港口建设费收入	0		0	
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类收入	0		0	
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0		0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资金收入	0		0	
三、水土保持补偿费收入	0		0	
四、城乡社区类收入	13302	6000	-7302	-54.9%
(一)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0		0	
(二) 城镇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0		0	
(三) 土地有偿使用收入	12000	5000	-7000	-58.3%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000	5000	-7000	-58.3%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0		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0	0	0	
(四)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932	700	-232	-24.9%
(五) 污水处理费收入	370	300	-70	-18.9%
五、彩票公益金收入	0		0	
六、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	50130		-50130	-100.0%
上级补助收入	100000	200000	100000	100.0%
债务转贷收入	111100		-111100	-100.0%
调入资金	32000	33000	1000	3.1%
调出资金	66300	63000	-3300	-5.0%
上年滚存结余	102471	43	-102428	-100.0%

附表 11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 年预 计支出数	2024 年度预 算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 例（%）
支出合计	342660	176000	-166660	-48.6%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安排的支出				
小型水库移民扶助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				
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收入安排的支出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103695	92567	-11128	-10.7%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03695	92567	-11128	-10.7%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污水处理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农林水支出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安排的支出				
三峡水库库区基金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安排的支出				

项 目	2023 年预 计支出数	2024 年度预 算支出数	增减数	增减比 例（%）
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交通运输支出	45100	0	-45100	-100.0%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				
铁路建设基金支出				
船舶油污损害赔偿基金支出				
民航发展基金支出				
海南省高等级公路车辆通行附加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政府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车辆通行费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100	0	-45100	-100.0%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农网还贷资金支出				
金融支出				
金融调控支出				
其他支出	146829	0	-146829	-100.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6820	0	-146820	-100.0%
彩票发行销售机构业务费安排的支出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9	0	-9	-100.0%
抗疫特别国债财务基金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36924	42000	5076	13.7%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36924	42000	5076	13.7%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2	500	388	346.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12	500	388	346.4%
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40933	30933	309.3%
上解支出				
补助下级支出				
调出资金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6300	63000	-3300	-5.0%
调入资金	32000	33000	1000	3.1%
本年累计结余	43	43	0	0.0%

附表 12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3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30
二、股利、股息收入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21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9
四、清算收入		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转移性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调出资金	
本年收入合计	30	本年支出合计	30
上年结转	60	结转下年	60
收 入 总 计	90	支 出 总 计	90

附表 13

2024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类）	2024 年预算 收入数	科目编码（类）	2024 年预算 支出数
收入合计	64905	支出合计	6123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38436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	38376
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23998	基本养老金支出	37166
利息收入	84	转移支出	1150
财政补贴收入	14000	其他支出	60
转移收入	350		
其他收入	4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6469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22862
个人缴费	3242	基础养老金支出	20523
委托投资收益	552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1486
集体补助收入	59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	840
利息收入	671	转移支出	13
政府补贴收入	21863		
转移收入	48		
其他收入	34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缴费收入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利息收入		大病保险支出	
政府资助收入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	
缴费收入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利息收入		上解支出	
政府资助收入			
上年滚存结余	44699	本年滚存结余	48366

